

警破爆炸品原料案 疑搞本土恐怖

粉嶺拘一漢檢硝酸鉀防毒面罩等 O記徹查或更多人落網

黑暴 重臨

攪炒黑暴 死心不息，疑又暗中製造炸彈圖謀

不軌，以恐怖主義手法破壞香港社會安寧。警方昨日下午接報有人在粉嶺聯和墟藏有爆炸品，立即採取行動拘捕一名男子，檢獲一批共重約20公斤的懷疑爆炸品原料，須爆炸品處理課(EOD)人員到場處理，最終毋須引爆。警方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俗稱O記)已接手案件調查，不排除自製炸彈與黑暴活動有關，或有更多涉案者被捕。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拆彈專家小心翼翼地檢視有關爆炸品。

●大批警員封鎖發現爆炸品現場並進行調查。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現場粉嶺聯和墟榮福中心停車場外單車徑，被捕男子據悉與過去兩年的黑暴示威活動有密切關係，事後一度被押回榮福中心第六座寓所搜查，逗留約1個小時後離開。現場所見，疑犯身穿黑色衣褲及黑色皮鞋，被警員以黑布蒙頭，雙手除被鎖上手銬外更被套有紙袋，相信是用作保護證據。

警擴封鎖範圍禁人車出入

消息指，警方昨日下午2時許接報，指懷疑有人在粉嶺聯和墟榮福中心附近身藏爆炸品，大為緊張，立即派員趕赴現場調查，未幾即在單車徑獲獲一名可疑男子，並在其攜同的行李袋和紅白藍袋內，發現一批懷疑可用作製造爆炸品的粉末「硝酸鉀」、爆竹和防毒面罩等。

由於有關物品有爆炸品危險，警員立即封鎖現場防止途人接近並要求上峰增援。至約下午3時45分左右，爆炸品處理課人員奉召到場處理，以策安全，將封鎖範圍擴大至榮福中心出入口及馬適路與聯捷街一段道路，禁止市民及車輛出入。

拆彈專家證毋須即時引爆

其間兩名拆彈專家穿着全副保護裝備，小心翼翼地，接近該批可疑爆炸品檢查，另有數十名軍裝及便裝警員在附近戒備。

約2個小時後，拆彈專家證實現場物品共重約20公斤，並無即時危險，毋須引爆，案件隨後交回「O記」探員接手跟進，包括追查涉案男子背景，以及藏有相關爆炸品的動機等，不排除稍後有更多人被捕。

自2019年6月爆發修例風波以來，攪炒派黑暴不時以「反修例」作藉口，不斷散播「港獨」和「仇警」情緒，將暴力升級，2019年7月至去年6月，警方已揭破十多宗涉及爆炸品、土製炸彈案件，更檢獲TATP及DNT等威力強大的自製炸藥；爆炸品種類更包括「電話炸彈」、「遙控炸彈」、「鋼管炸彈」、「壓力煲炸彈」、「郵包炸彈」等，殺



●探員在疑犯住所檢走一批證物。

●探員將被捕疑犯押往其於榮福中心的寓所搜查。

傷力巨大，警隊「一哥」鄧炳強亦成為「刺殺」目標，警方指有些炸彈在國際恐襲事件中常用。

根據法例，管有或製造炸彈是嚴重刑事罪行，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監禁14年，試爆或造成人命傷亡，更可被判終身監禁。

修例風波以來涉黑暴干犯爆炸品大案

2019年

- 7月20日 荃灣德士古道一工廠單位檢獲數公斤TATP烈性炸藥、汽油彈及武器，拘捕3名男子，包括「港獨」分子盧溢榮
- 10月13日 黑暴用手机遙控引爆藏在旺角彌敦道與快富街交界花槽的約50克至100克TATP炸藥的炸彈，意圖襲擊警車
- 10月15日 大角咀橡樹街及紅磡黃埔單位檢獲3部無人機及3個遙控投擲器、2部遙控引爆炸彈的手機、煙霧餅及信號彈等，拘捕17歲學生及23歲無業漢
- 12月9日 警方在灣仔華仁書院斜坡檢獲兩個手機遙控炸彈及10公斤烈性炸藥，證實有完整引爆裝置
- 12月14日 屯門小冷水路山邊一名中學實驗室助理和兩名男子試爆遙控炸彈被捕

2020年

- 1月16日 警方在上水吳屋村揭破製彈「實驗室」，搜出自製的約100克DNT炸藥，先後拘捕4人
- 1月28日 警方在香港深圳灣管制站地下男廁垃圾桶檢獲一爆炸裝置，事後有人在Telegram承認責任，聲稱深圳灣只是開始
- 2月2日 東鐵綫羅湖站有車廂及月台發現爆炸品，一度發生爆炸聲及冒煙起火，事後有人以「九十二籤」名義在Telegram承認要用炸彈「封關」，及威嚇要炸死內地旅客
- 3月8日 警方突擊搜查全港22個目標單位拘捕17人，並在大角咀必發道一商廈3個單位檢獲3個半製成的土製遙控炸彈及逾2.6噸製造爆炸品原料、6樽通渠水和60支電子火柴
- 4月20日 灣仔警察總部接獲一封內藏土製炸彈、寄給警務處處長鄧炳強的郵件，人員拆開時一度冒出濃煙，幸未造成傷亡
- 6月8日 警方搜查灣仔兩個單位共檢獲4支仿製槍械，以及一批可製造爆炸品的化學原材料，一名16歲中四學生及其52歲媽媽被捕

整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煽惑他人集結案 胡志偉等8人轉介區院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民主黨前立法會議員胡志偉、社民連前立法會議員梁國雄、前立法會議員朱凱迪、東區區議員徐子見及民陣召集人陳皓桓等8人，分涉去年6月30日在特區終審法院外及7月1日在灣仔區，公然舉行或組織、煽惑他人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對抗香港國安法。案件昨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再提訊，主任裁判官羅德泉按控方要求，將案件轉介區域法院並於2月25日再訊。本案除早前被揭發藏一本BNO護照被撤銷保釋的胡志偉須繼續還押外，其餘被告准以繼續保釋。



●梁國雄(左)、朱凱迪(右)。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陳皓桓。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曾健成。香港文匯報記者攝

及陳榮泰，同被控一項煽惑他人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控罪指5人於2020年6月30日在中環終審法院外，非法煽惑其他身份不詳的人，在無合法權限或合理辯解情況下，明知而參與一個未經批准集結的公眾遊行。

另外，陳皓桓、徐子見、胡志偉、朱凱迪、梁國雄及鄧世禮，同被控一項舉行或組織一個未經批准集結及明知而參與未經批准集結兩罪。控罪指，6名被告於2020

年7月1日在灣仔軒尼詩道及杜老誌道一帶，舉行或組織、明知而參與一個未經批准集結的公眾遊行。昨日主任裁判官羅德泉按控方要求正式將案件轉介區域法院，案件將於2月25日在區域法院再提訊。8名被告中，早前被揭發藏一本有效的英國國民(海外)護照(BNO)被撤銷保釋的胡志偉，昨日未有申請保釋須繼續還押；其餘被告准以原有條件繼續保釋，包括不准離港。

網台言論涉「煽動意圖」 傑斯缺席聆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涉嫌與「台獨」組織勾結，去年發起「千個爸媽台灣助學」計劃，並從中私吞約700萬元籌款的網台D100 Radio節目主持「傑斯」尹耀昇，他去年11月與妻子和女助理被警方國安處拘捕及獲准保釋後，前日再被拘捕及起訴他4項「作出煽動意圖的行為」罪，案件昨早西九龍裁判處提堂，但他因病入院缺席聆訊，案件押後至本月11日再訊，或等待他出院當日提訊，其間被告交由警方看管。



●傑斯去年11月21日被香港警務處國安處人員拘捕後押返北角警署調查。資料圖片

現年52歲的被告「傑斯」，真名尹耀昇。據了解，他今次面對的控罪與其去年發起的籌款計劃無關，控方主要針對他在節目中發表的言論。根據控罪書，指控他分於去年8月8日及15日、9月5日及10月10日，在香港連

同其他人，在一個網上節目作主持和演講，作出煽動意圖作為。被告面對上述4項控罪，昨晨應在西九龍裁判處提堂，並由香港國安法指定法官蘇惠德審理，但被告未能依時到庭。蘇官遂將案件押後至本月11日(星期四)再訊，但若被告可提早出院，則會隨即被帶上法庭。候訊期間被告須還押由警方看管。

涉助疑犯刪網料 黃國桐助理提堂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元老級」泛九龍城區議員黃國桐，1月14日涉嫌於「12逃犯」案中「協助罪犯」被警方國安處拘捕。他的19歲男助理，亦被揭發串謀另一無業青年，協助一名涉嫌有爆炸品男生刪除網上資料，意圖掩蓋犯罪證據，3人昨在觀塘裁判法院以串謀妨害司法公正罪提堂。

3人獲准保釋候審 3人暫暫時毋須答辯，余鈺銓及黃俊燁獲准以3,000元保釋，其間不得離港，須交出旅遊證件，居於報稱住址及每月到警署報到一次；鄺偉邦亦准以原有條件保釋，並不得直接或間接接觸控方證人。

控方申請將3人的案件合併並押後至3月29日，待控方準備轉介文件轉至區院處理，獲法庭批准，其間3被告獲准保釋候審。3被告分為黃國桐區議員的19歲助理余鈺銓、20歲無業青年黃俊燁及19歲副學士學生鄺偉邦，3人被控去年2月3日在壁屋監獄內，串謀妨害司法公正，企圖刪除鄺偉邦3個互聯網賬戶資料，包括Instagram戶口「PONG K W P」、google戶口「wipongkw@gmail.com」及「wipongkw@gmail.com」內的數碼資料。

案情透露，鄺偉邦於2019年12月24日被捕，警方在他觀塘鴻圖道寶冠大廈3樓「時昌迷你昌」BK3203號迷你倉內，檢獲爆炸品nitrocellulose(硝化纖維)以及10個煙霧餅，因而被控管有爆炸品和管有攻擊性武器或適合非法用途的工具兩罪。鄺偉邦一度被還押約2個月，直至去年2月24日獲准以兩萬元現金及18萬元人擔保保釋外出。在鄺偉邦還押期間，余鈺銓和黃俊燁曾往壁屋監獄探訪，其間3人秘密商討刪除鄺偉邦互聯網戶口內儲存的部分相片的事，結果被懲教處職員獲悉事件，轉介警方跟進調查，警方隨即以串謀妨害司法公正罪拘捕3人。

市民「避疫」常在家 去年爆竊案減12.4%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美釵)新冠肺炎疫情肆虐逾一年，其間市民在家「避疫」的時間增加，賊人落手機會減，使去年的爆竊案有下跌趨勢。警務處防止罪案科警司劉家銘昨日表示，去年共錄得2,095宗爆竊案，較2019年下跌12.4%。破案率亦按年上升8.7百分點，達27.8%，估計是因為香港恢復秩序，警方高姿態巡邏有關。不過經濟下滑，不法之徒趁晚伺機攞快錢的風險增加，建議市民添置保安器材，全天候觀察家中情況，遇事可即時報警求助。

50億港元收藏品，警方已經就此案拘捕3人。對於案件總數下跌，他估計是因為去年社會逐漸恢復秩序，而且警方亦加派人手到「三無」大廈、鄉村、公共屋邨等住在地方高姿態巡邏。荃灣警區助理指揮官(行動)鄧國雄警司表示，由於市民受疫情影響減少外出，而且沒有機會外出旅遊，增加留家時間，令賊人無機可乘。

警倡家居裝感應器防盜

他說，所有涉及較高金額的爆竊案多為樓宇保安設施不足，沒有鎖上門窗，以及戶主長期不在家。年近歲晚，賊人有機會趁虛而入，因此建議市民在家添置保安器材，包括防盜感應燈、紅外線夜視功能的閉路電視、門窗感應器、動作



●警務處防止罪案科提醒，市民要做好家居防盜。

感應器等防盜裝置，這些器材毋須「拉線」，只需要有Wi-Fi和手機即可操作，戶主能夠通過手機實時了解屋內狀況，及時報警求助，並能夠把視頻上傳至雲端，方便警方偵查。